



世界人权日 香港各界大声援

【明慧网】随着香港社会越来越了解法轮功在中国大陆受迫害的真相，越来越多的各界人士公开站出来为法轮功发声。在2010年的世界人权日期间，12月12日，香港法轮功学员举办的“护人权、反迫害”集会游行，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。



世界人权日，香港支联会副主席蔡耀昌、香港民主党主席、立法会议员何俊仁、民主党中央常委陈树英、法轮功受迫害真相联合调查团（CIPFG）亚洲分团成员、民主党西贡区召集人林咏然、民主党中央委员林子健、民主党社区主任周伟东、法轮功人权律师团发言人朱婉琪，以



多名社会各界知名人士集会上发言，支持法轮功反迫害。

及立法会议员、民主党副主席刘慧卿、山东大学退休教授孙文广等多位中港台知名人士发言，一致表明无惧中共残暴政权，将继续支持包括法轮功团体在内的中港民众反对迫害，争取人权自由。

许多大陆游客首次看到香港法轮功公开游行的场面，感觉很震撼。一名游客说：“香港比较自由，他们有这样的活动应该可以。但我们大陆就不可以有这样的活动。”几名大陆青年拿着相机拍摄游行的情景。◇

巴塞罗那博览会 法轮功受瞩目

【明慧网】2010年12月10日至12日，在西班牙巴塞罗那展览中心举办了一年一度的世界“神秘灵性”博览会，这个以探索神秘精神和灵性为主题的盛会吸



引了来自世界各国的参观者。在与会的民间团体中，介绍法轮大法（又称法轮功）的展位格外引人注目。

伴随着优美的炼功音乐，法轮功学员们展示着舒缓的五套功法。展位上散发的祥和气氛吸引了许多参观者，有的当时就要求学习功法并咨询当地炼功点详细信息。法轮功学员将手折的纸莲花送给相遇的有缘人，并把东方的修炼文化传达给善良的西方人。当听到中国的法轮功学员仍在被中共残酷迫害的真相时，人们的心被震撼了，他们郑重地在制止迫害的签名簿上签名。

一位从事灵性探索多年的中年先生身体很敏感，当他看到画册上一位法轮功学员遭受酷刑的场面时，他流下了眼泪，说他的身体感应到了画面上法轮功学员所承受的痛苦，感到被灼伤了的疼痛。他表示，人们应该有具体的行动来制止迫害。◇

德国民众谴责中共迫害

【明慧网】62年前，由于人们不希望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悲剧重演，联合国通过了《世界人权宣言》。《宣言》中说：“鉴于对人权的无视和侮蔑已发展为野蛮暴行，这些暴行玷污了人类的良心，而一个人人享有言论和信仰自由并免于恐惧和匮乏的世界的来临，已被宣布为普通人民的最高愿望。”

2010年12月10日，德国多特蒙德市，法轮功学员在市中心举办信息日，向来往的市民讲述发生在中国的对法轮功的人权迫害，并征签谴责和制止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的器官，以此来纪念第六十二届世界人权日。这一天，人们在经过市中心繁华街道的时候，都会看到法轮功学员摆设的信息台，台前用德文写着：12月10日，世界人权日。台后横幅上写着：36个中国的死亡集中营。法轮功真相展板上用德文介绍了法轮功的五套功法，和正在中国发生的迫害。当天信息台前经常是站满了反对



迫害、支持人权的德国人，等着在制止中共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签字簿上签名。◇

落地黄金不动心



【明慧网】1997年的一个夏日，我回娘家和兄弟姐妹一大家十多人聚会，吃完饭回家的时候，在小区的自行车棚里发现，我的车被人挂了一个挎包，打开一看里面有五千元现金和一个五万元不用密码支取的活期存折。“黄金落地他人宝”，这五千元现金足足是我两年工资的总收入。

这偌大的车棚，失主是无法知道挂在谁的自行车上的。我如果不是修炼法轮功，我会拿出捡到的钱中的一千元请娘家人上酒楼吃一顿，然后会心安理得地享受这黄金落地他人宝。但是现在我炼法轮功了，师父教我们做好人：“所以你炼功要按高标准、更高标准来要求自己。”“如果人人都向内心去找，人人都想自己怎么做好，我说那社会就稳定了，人类的道德标准就会回升。”（《转法轮》）

在弄清这个问题之前，首先要明白，在中共把持中国的几十年中，可谓对法律翻手为云、覆手为雨，在其不需要的时候可以砸烂公检法，就连受《宪法》保护的国家主席都可以在一夜之间打成“叛徒、内奸、工贼”；在需要法律装潢门面时，又号称与世界接轨，编造出一系列的法律，高喊

“依法治国”。由此可见，今天中国的法律，只不过是中共独裁者对内维持暴政统治，残酷欺压百姓，对外掩人耳目，欺世盗名的假面具。

再来看，从1999年7·20迫害开始，中共就声称是所谓“依法取缔”法轮功，几乎所有强加给法轮功学员的罪名都是所谓“利用邪教组织，破坏法律法规实施”。那么中共依的这个“法”究竟在哪里呢？把法轮功定性为“邪教”的法律依据何在？法轮功学员到底破坏了哪一部法律法规的实施呢？

至今能够公开找到的取缔法轮功的唯一“法律依据”，是1999年7月22日，中共媒体公布的民政部《关于取缔法轮大法研究会的决定》和随后公安部依据这个决定而作的“六禁止”《通告》。众所周知，民政部和公安部是两个行政机构，越权发布这样的决定和通告是违宪、违法的，民政部取缔的也只是法轮大法研究会而不是法轮功，更何况这个“组织”早在三年前就已经被中国气功科学研究院正式批准解散，根本就不存在了。

再来看看，中共最早把法轮功定性为“邪教”组织的法律依据又在哪里？1999年10月25日，江泽民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说：“法轮功是邪教”。第二天，中共喉舌《人民日报》便发表了题为“法轮功就是邪教”的社论。但是，江泽民和《人民日报》评论员也同样没有

挎包里这么多钱，丢钱的人该多急呀，我就在车棚里原地等待丢钱的来找。一个多钟头后，丢钱的人找挎包来了。她说，她家婆的弟弟在印尼寄来一笔钱，拿出现金五千，其余存入存折。家里来了好多客人，买了满车篮的肉菜，顺手就把装钱的挎包挂在旁边停放的单车上，自己光顾双手拎肉菜忙着赶回家烧火做饭招待客人，完全忘了装钱的挎包；等到客人吃完饭散去，打扫完毕才想起装钱的挎包没拿回来，赶快回来找。看到失而复得的钱，她连声说谢谢，然后赶快回家告诉钱没丢。下次回娘家聚会时，大家都笑我傻，掉在地上的钱都不要。孩子就说：妈妈是炼法轮功的，做好人拾金不昧。

师父传的高德大法教我们做好人：“我们人人都向内去修的话，人人都从自己的心性上去找，哪做的不好自己找原因，下次做好，做事先考虑别人。那么人类社会也就变好了，道德也就回升了，精神文明也就变好了，治安状况也就变好了，说不定还没有警察了呢。用不着人管，人人都管自己，向自己的心里找，你说这多好。”（《转法轮》）◇

在中国修炼法轮功究竟违法？



立法权。如果把当权者个人的讲话和报刊文章，或者是法院、检察院的司法解释及通知、决定等红头文件当作法律，那是“以权代法”、“以言代法”，是在践踏宪法和法律的尊严！

另外，1999年10月30日，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《关于取缔邪教，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》和“两高”司法

解释（一）、（二）全文内容中都没有“法轮功”三个字。唯一见到“法轮功”三个字的是“两高”关于贯彻人大常委会这个决定的两个《通知》，《通知》显然不能作为定罪判刑的法律依据。

那么，自1999年10月以来，中共一直引用《刑法》第300条和两个“司法解释”来处理所谓的法轮功案件。但是，没有任何证据显示，法轮功学员是如何利用哪个组织的；也没有任何人能够说明，到底是那一条国家法律、哪一项行政法规的实施被法轮功学员破坏了；更没有人能够指证，法轮功学员散发真相材料，又是如何破坏法律、法规实施的。也就是说，所有这类案件中，都只有被告这一个要件，而没有被侵犯的对象、侵犯行为、侵犯行为的后果这三个要件。这就如同指控某人杀人，但是却没有被害人、找不到杀人的证据一样。

法轮功学员信仰、宣传法轮功的行为都属于信仰自由、言论自由和思想自由的范畴，过程中不损及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利益，不涉及破坏社会秩序，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，完全符合宪法规定，符合信仰自由的普世价值，符合人权宣言和国际公约，是完完全全的合法行为。

由此推断，中共对法轮功学员所有的迫害行为，包括抓捕、抄家、关押、强制洗脑、送精神病院、劳教和判刑等不仅是非法的，而且是十足的犯罪行为。◇

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非法跟踪盘查法轮功学员

(明慧网通讯员山西报道)近一段时间以来,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对多名法轮功学员,包括王文菊、张学贵、卜素珍等,非法跟踪、蹲坑、盘查,企图绑架他们到洗脑班。

2010年从10月8日至17日,在法轮功学员王文菊、张学贵家楼下、周围,有黑白两辆小车,轮流每天从早上八九点、十来点钟开始蹲坑,或绕着楼周围转,一直到晚上十一、二点才离开。王文菊外出,有三次被盘查,查看她兜子里装些什么东西。王文菊经常被跟踪。

一次,一个小个子男人(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派来的)盘问王文菊,并很凶的对王文菊说:“你还不老实点,你还想进去呀?”有些来王文菊家串门的法轮功学员从他们家出去后,也被跟踪了。

2010年11月18日上午,又有三名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人员(一位姓张的男子,还有两位女子)来到王文菊家,对王文菊说:“我们有车,领你到太原检查检查身体,学习学习,两天就回来。”王文菊告诉他们:“自己身体很好,哪儿也不去,只学法轮大法,不需要学别的。”大约二十分钟后,他们接了一个电话,离开了。

然后,他们又来到法轮功学员卜素珍家。卜素珍没有给他们开门。他们就告诉卜素珍说,要领她到太原参加一个“学习班”,学习学习。卜素珍就告诉他们,自己只学法轮大法,脑子里装的都是真、善、忍,不需要学别的。然后,他们就离开了。在前一段时间里,卜素珍多次外出被拦截、盘问、检查兜子里带的东西。有一次,卜素珍去大同市机车厂发真相资料,被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部长王玉海、张姓警察跟踪,将卜素珍带着的真相资料全部搜走,并将卜素珍带回家。

还有一次,卜素珍等四名法轮功学员正在范桂枝家,张姓警察和另外一名山西柴油机厂保卫部警察来到范桂枝家,并非法抢走了卜素珍的手抄本《转法轮》。

不仅如此,他们还多次对其他法轮功学员跟踪、蹲坑、盘查。◇



戒毒劳教所被非法劳教2年,现在已经被超期关押5个月了。自被劫持到戒毒所后,刘艳华坚持信仰,不配合一切邪恶的命令要求和指使,2年多来一直被单独隔离迫害,受到各种酷刑折磨。已经揭露出来的,如2010年7月1日,被戒毒所恶警上大挂,吊铐了15天,然后坐铁椅子迫害。据说刘艳华还被恶警往手指甲里钉过牙签。更多的迫害真相还都被掩盖着。

12月6日早8点,刘艳华家属去戒毒所看望刘艳华,但戒毒劳教所没让见刘艳华,刘艳华家属质问戒毒劳教所,刘艳华为什么被超期关押一事。

以下是家属与刘艳华所在队队长刘薇的对话,尽显劳教所的邪恶本质。

相继丢命的四个派出所所长

2010年11月19日,辽宁省朝阳县柳城镇派出所所长潘石暴死大连,朝阳市、县各级官员得知消息无不震惊。潘石是朝阳市迫害法轮功的所谓“先进典型”,其“先进”报告刚作完两个月,报告会上他那“我不怕,就转化(迫害法轮功学员),共产党我跟定了”的叫喊声犹在耳中,人却没命了。有的官员私下说:“这‘先进’得也不是地方啊!”知情的百姓都在说:“潘石迫害法轮功遭报了!”

朝阳县人们都知道,此外还有三个所长,其中两个已经死亡,一个面临枪决。古山子乡派出所所长牟振奎,多次带人威胁骚扰75岁的法轮功学员王淑珍致其死亡,牟振奎不久就患了重病死去;十家子看守所所长刘耀胜,将关押在其所内的法轮功学员陈

宝凤八天害死,刘耀胜不久就患肝癌痛苦死亡;大屯乡派出所所长刘兴满,将47岁的法轮功学员夏凤友用轿车迫至桥下摔死,刘兴满不久就连遭恶报,最后因奸淫杀人而面临枪决。

几名所长相继毙命,人们不仅要问:这到底为什么?论年龄,他们正直壮年;论体格,这几人都是超强的壮汉;论比例,那所长的死亡率也太高了点吧!◇

刘艳华被黑龙江戒毒劳教所超期劫持五个月

(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)黑龙江省伊春市法轮功学员刘艳华,2008年7月被绑架,在黑龙江

家属:刘艳华为什么被超期关押?

刘薇:超期关押与我无关,是当地派出所送来的,你们去找当地的公安机关去。

家属:即便按照公安局的劳教判决书上的规定,早已到期,劳教所为什么迟迟不放刘艳华?

刘薇:刘艳华不遵从所里的规定、不学习、不写作业、不参加劳动。

家属:学习什么?写什么作业?

刘薇:这是所里的规定。

家属:我的家人已经是公认的好人,她本身信仰的就是真善忍,还学习什么、参加什么劳动改造呢?

刘薇:刘艳华是好人,我最清楚不过,但在这里必须遵从我们的规定。

家属:你们究竟想把她改造成什么样?你想把她改造成烧杀抢劫吗?作为家属我们也不能答应。

刘薇:你是不是法轮功?

家属:我是不是法轮功与你没有关系,我看的是我的家人,我要接走的也是我的家人。

刘薇匆忙避而不见了。◇

美从何来？

【明慧周报】生活中，我们都常常被“美”的事物或“美”的人们吸引。走在大街上，你甚至会不由自主的盯着她/他多看上几眼，只因为觉得她/他真美！

美从何来？

时至今日，追逐着外表靓丽的现代人似乎越来越多了。但，有时，我们又觉得某人虽然穿着、打扮入时、漂亮，可讲起话来出口成“脏”，粗俗不堪，让人心生厌烦。

真正的美是什么？

随着修炼道路上的心性提升，自己对于美的领悟也有了更深的一层诠释：我想，人们眼中所谓的“美”，应是指一种气质、精神与个性相溶的综合呈现吧。

比如，敢于流露真情，善体人意，宽容大度洒脱、懂得关心别人，等等。更深层次的美会超越某些外在的东西，比如形体、衣装、打扮等，这种美散发着人性的魅力，它是心神的凝聚，具备一种动人心魄的力量。它让人感受到一种适意的优雅与怡人的风采。

美，看似无形而实有形。

真诚是一种美。真诚的人，愿意随时随地打开自己的心扉，以开放的心态与周围的人们沟通、交



www.scientificillustrator.com

往，从容、自然的去表现真实的自己。他们的内心质朴、纯真，表情达意从不虚饰、做作。因此，与真诚之人相交，令人们感到如沐春风。具有真诚品质的人，会给人如行云流水一般的美感。

善良是一种美。善良的人们，同情弱者，懂得关怀和尊重他人，生活之中的他/她谦和恭敬，柔情似水。善良为美，他们待人慈悲、祥和，像阳光一样热情、明媚而动人。

忍耐是一种美。世上唯豁达、忍让的大德之人才能够于世事纷扰中遇险不惧、宠辱不惊，从而始终保持内心的平和、洒脱与宁静。由此可知，美好的风度源自于一颗博大、宽容的心灵。

美从“心”而来，美从“真、善、忍”而来。（作者：晓凌）



【明慧网】孔子是我国春秋时期的思想家、教育家，非常重视道德教化，善于从普通的事物或者现象中发现隐含其中的道理，善化他人。他通过对最平常的水的观察、感悟和思考，以伦理道德思想为切入点，来阐发对水的深刻理解和认识，给人以智慧的启迪。

有一次，孔子正在聚精会神地观赏向东奔流而去的河水，他的学生子贡问道：“君子见到大水，就一定要观赏，这是为什么？”孔子说：“因为大水能够不停地向前流动，惠溉四方，润泽万物，却不自认为有功，所到之处给大地带来勃勃生机，就像德；它流动时，由高处向低处流，舒缓湍急皆循其理，这就像义；它浩浩荡荡，千支万流汇入汪洋，永无穷尽，这就像道；它奔赴极深的山谷也毫不畏惧，穿山崖，凿石壁，勇往直前，这就像勇；它总是趋向于平，安放必平，

孔子观水



读史随笔：商纣王的“倾宫”与隋炀帝的“迷楼”

【明慧周报】明代的郑瑄，在他的《昨非庵日纂》中，写道：

商纣王造倾宫，宫叫做“倾”，心已经倾斜了，再想要国不倾倒，可能吗？最后，发生了牧野的兵变，商朝终于被推翻。

隋炀帝造迷楼，他自己在楼的前面加上一个“迷”字，叫迷楼。皇帝的心已经迷失，再想让国家不被迷惑，可能吗？最后有江都之祸，隋朝也被推翻。

所以说：“祸福将至，善必先知，不善亦必先知。不可不发深省也。（祸和福要到来时，好事可以预先知道，坏事恶运也有先兆。不能不引人深思啊）

笔者行文至此，联想到：关于中共的恶行与命运，老百姓说：

“共产共铲，共同齐铲。万众一心，恶党命短！”

这就是声随意行，名应实至。中共恶运的征兆，也是“名至实归”呢！（作者：念行） ◇



图：位于贵州省平塘县掌布风景区内的救星石景区的“藏字石”，石头上清晰可见的六个字是：中国共产党亡（此图为风景区门票）。

公平公正，这就像法；装入量器，一定保持水平，这就像正；它周到得无所不至，该到的地方，它都流到了，这就像明察；它无论发源何处，即使经历万千曲折也一定要向东流，这就像有志向；它可出可进，无论到哪里，都能把那里的万物净化，这就像善与教化。这些就是君子见到大水一定要看的原因吧。”

孔子把水的形态和性能与人的性格、品质、意志、道

德等联系起来，晓人以立身处世之道：水善利万物而不争，坚定不移地东流入海；君子善化他人而无所争，矢志不渝地追求大道，使自己的品德日新、智慧无量无穷！（文 / 智真） ◇